當那天來臨

南方壺

竹林七賢中的劉伶,以好酒出名。世說新語中,有好幾 則關於他喝酒的故事。現在河北省還有個劉伶醉洒廠,出產 名洒劉伶醉。晉書裡說他:

> 常乘鹿車,攜一壺酒,使人荷鍤而隨之,謂曰 "死便埋我"。

真是有夠瀟灑。本來人終有一死,既已喋喋不休一輩子了, 最後總該安靜下來,只需像劉伶一般,說聲死便埋我即可, 不需再囉嗦,交待一大堆自己也看不到的事。不過當了一輩 子的教授,好為人師的習性難改。趁神智還清楚時,仍想表 達一些想法。

會不會早了些?才是天命之年。今年8月,美國曾發佈一份世界上各國人壽命的統計資料。其中台灣人的平均壽命77.56歲,在世界排名第51。我因此還告訴一位朋友,要活到80才有道理,總該活得比平均久。只是天有不測風雲,人有旦夕禍福。看過布萊德彼特 (Brad Pitt) 和安東尼霍普金斯 (Anthony Hopkins) 合演的那部第六感生死緣 (Meet Joe Black) 嗎?不管身分地位,只要被死神看上,就得乖乖跟著他走。連心愛的家人,也無法跟他們多說兩句。所以呢,趁著還能掌握發言權時,就不妨暢所欲言。

心在南方

其實年輕時,我認為葬禮是沒什麼必要的,反正當事人也看不到了。那"生前告別式"如何?這樣當事人就可以參與了。作家曹又方,在得知自己已是卵巢癌症末期的病患後,決定在生前就辦個告別式。她說,除了可不用死後還勞動父母,朋友,子女來處理這些繁文縟節外,也是希望在生前,就聽到大家說她的好話,讓她開心一下。不然等到在喪禮上,她就聽不到了。

曹又方有一堆藝文界的朋友,他們較習慣假做真時真亦假,真做假時假亦真。因此對這個藉由出版"曹又方精選集"發表會,所辦的生前告別式,配合度很高,一群人都很入戲。反正戲如人生,人生如戲。只是生前告別式,對一般人而言,充其量只能算是一比慶祝生日,或是退休,更令當事人覺得溫馨高興的聚會。怎樣看都不會覺得這是個告別式。明明是聚,很難將其視之為告別。

逐漸地,我發現葬禮與婚宴一樣,除了都是一個聚會的良好場所外,還有不少附加價值。學術研討會也有類似的功能。在嚴肅的論文發表之餘,可談成很多交流合作的事。但研討會,眾親朋好友們,不一定都會來參加,因他們並不都是屬於學術界。即使學術界的朋友,也並非都屬於同一研究領城,不見得會出現在同一研討會。婚宴時新娘與新郎是誰,並不重要,葬禮中躺著不動的那位是誰,也沒那麼要緊。他們都不會跳出來說,要注意我的存在。這種場合,因有某一位(或兩位)大家認同的主角,提供一個讓親戚朋友們,能凝聚在一堂的好機會。有些親戚朋友,平常少有來往,也

真只能在葬禮或婚宴中才能碰面。那位(或那兩位)主角,雖你是因他(或她或他們)而來,但由於在這種場合,"他"並不是那麼容易親近,當然"他"也很難來招乎你。於是與會者,只好自得其樂。因此即使原先不熟者,往往很容易便熟起來。看過安蒂麥道威爾(Andie MacDowell)與休葛蘭(Hugh Grant)合演的那部"你是我今生的新娘"嗎?英文片名是 Four Weddings and a Funeral,四個婚禮與一個葬禮。由於有一些共同的朋友,兩個原本不相識的男女,幾次婚禮與葬禮下來,決定共同步入禮堂。

除了交流的功能外,葬禮及婚禮,由於不少人會花功夫 使場面盡善盡美,因此對文化的提昇也有貢獻。

另外,道德方面的作用,也不能忽視。就以葬禮為例。 在論語學而篇裡,曾子說:

慎終追遠,民德歸厚矣。

對死者之送終要盡禮盡哀,對遠祖之祭奠要誠敬追思,因這都是給活人看的。給活人一好的典範,有助於使社會的風俗道德趨向篤厚。因此葬禮顯然有其存在的意義,非只是死便埋我就夠了。又在論語八佾篇裡,孔子也說:

禮,與其奢也,寧儉。喪,與其易也,寧戚。

意思是說,一般的禮,與其過於奢華,寧可儉樸些較好。至 於喪禮,與其著重外表的虛文,寧可內心哀戚些較好。顯然 喪禮也不能隨便辦的。

心在南方

當了一輩子老師,至聖先師孔子及其眾高徒講的話,通常是覺得很有道理。所以吾輩不能如劉伶般,只簡單地交待死便埋我,身後事的安排,似乎不可免。至於身後事,當然也不只是葬禮而已。我倒並無想使"民德歸厚"的志向,是希望對一些我一向關注的事,仍能繼續有些貢獻。而這些身後事,既然因我而生,我就贅言幾句,說一些自己的希望,免得將來那些已經幫我一輩子的幾位親友,因死生契闊,是持事來徵詢我的意見,還得善意地費心去揣摩我的心節,因此我會自我警惕,不會下一堆窒礙難行的指令,也知道得給相當的彈性。否則若由於思慮不全,或要求太難達成,讓人邊做事邊抱怨,我會很不心安的。(96.11.13)